

2024年湖南省社会体育指导服务中心 单位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- 3、支出总表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- 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- 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- 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- 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- 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- 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- 22、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
- 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(一) 职能职责。

- 1.为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提供服务；
- 2.组织、指导、服务全省大型社会体育竞赛活动；
- 3.引导社会体育俱乐部健康发展；
- 4.申报、承接在全省举办的国际、国内大型社会体育竞赛的相关工作；
- 5.组织省级社会体育指导员、全省非奥运项目的教练员和裁判员培训工作；
- 6.培养、输送社会体育各项目优秀人才；
- 7.协助做好全省健身气功管理工作；
- 8.完成省体育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(二) 机构设置。

本单位是隶属于湖南省体育局的二级机构，属差额拨款事业单位，下设办公室和业务科。

二、单位预算单位构成

本单位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

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(一) 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4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10.21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.45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，上年结余资金 11.76 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减少 16.59 万元，主要是 2024 年离职 1 人以及援疆工作的结束导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 16.59 万元。

(二) 支出预算：2024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110.21 万元，其中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5.96 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.57 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 4.81 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 8.87 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 16.59 万元，主要是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增加 4.04 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12.49 万元；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4.19 万元；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3.95 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 16.59 万元，主要是因为 2024 年离职 1 人以及援疆工作的结束导致经费支出的减少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10.21 万元，其中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5.96 万元，占 78.0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.57 万元，占 9.59%；卫生健康支出 4.81 万元，占 4.36%；住房保障支出 8.87 万元，占 8.05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(一) 基本支出：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94.78 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(二) 项目支出：2024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15.43 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

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.43 万元，主要用于挂职干部经费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4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 运行经费：2024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0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持平 0 万元，下降（上升）0%，主要是本单位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，财政拨款只能满足人员经费。

(二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4 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。

(三) 一般性支出情况：2024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，拟召开 0 会议，人数 0 人；培训费预算 0 万元，拟开展 0 培训，人数 0 人；拟举办 0 等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，经费预算 0 万元。

(四) 政府采购情况：2024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(五)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，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

用车 0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；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（不含车辆）。2024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 0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（不含车辆）。

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98.45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94.78 万元，项目支出 3.67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运行经费：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(详见附件)